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劳务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编码	514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曹森	联系电话	13906322887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1.80		
	财政拨款：		11.8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应用认定专家评审费，每个技术产品认定评审需要3个专家，每个专家评审费500元，2020年预计认定10批次技术产品，共需要1.5万元。 2、开发中心提供法律服务等专业性工作，发生委托业务费1.3万元。 3、档案库房运行与管理发生库房门卫费用3人*2500元/月*12月=9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 负责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信息登记工作；负责对进枣施工队伍的服务；负责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服务；负责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的拨付使用工作；配合做好建筑市场监管、考核工作。</p> <p>(二) 负责开展建筑企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负责二级建造师的日常管理工作；推动科技成果在建筑施工企业转化推广应用。</p> <p>(三) 负责具有资质的建筑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的统计工作；组织协调建筑业企业外出施工及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p> <p>(四) 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含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负责全市领导干部房产信息查核工作；配合做好二手房交易服务和中介机构管理；指导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物业质量保修金的管理与使用；负责市直公共租赁住房的分配、管理、维护，建设维护住房保障信息管理系统；指导全市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p> <p>(五) 配合有关部门研究拟定燃气、供热行业的价格、补贴和服务收费标</p>				

	<p>准；参与燃气、供热等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配合做好全市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考核工作，指导全市燃气、供热行业开展安全管理。</p> <p>（六）负责全市房屋建筑施工安全监督工作的技术评估指导；依据上级部门部署，对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安全员组织开展安全岗位培训工作；配合做好建设工程扬尘治理工作。</p> <p>（七）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p> <p>（八）承担推进建筑节能、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工作。</p> <p>（九）通过“12319”服务热线，受理市民群众对我市建设系统职能范围内提出的咨询、求助、投诉、建议和意见，按规定时限解决或答复人民群众提出的问题。承担市住建系统信访工作职能，按照国家《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访工作，化解社会矛盾。</p> <p>（十）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p>	
<p>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p>	<p>省住建厅要求由市住建部门对本地区建筑节能认定提供技术审查、现场核查、专家咨询等服务，要求对认定技术产品进行动态监管，重点核查生产工艺与装备、原材料、产品性能是否符合认定技术要求，必要时进行抽样检测。</p> <p>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p> <p>2、协助草拟、制订、审查或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p> <p>3、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p> <p>4、对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者参与诉讼谈判、协调、调解。</p> <p>5、办法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p>	
<p>项目立项情况</p>	<p>项目立项的依据</p>	<p>《山东省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应用认定管理办法》</p> <p>更好的处理各类纠纷、诉讼及重大的事务的法律建议，需发生聘请法律顾问费用约 1.3 万元/年，我中心会尽量控制成本，不超预算。</p>
	<p>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p>	<p>省住建厅要求由市住建部门对本地区建筑节能认定提供技术审查、现场核查、专家咨询等服务，要求对认定技术产品进行动态监管。</p> <p>更好的处理各类纠纷、诉讼及重大的事务的法律建议，为我中心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p>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订、审查或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对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者参与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5、办法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监督管理我市建筑节能技术产品，确保其符合《山东省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应用认定管理办法》要求。更好的处理各类纠纷、诉讼及重大的事务的法律建议，为我中心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建筑节能技术产品数量、库房门卫人数	视工作推进情况而定	
		质量指标	取得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应用证书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	2020-2022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不超预算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100%	
	.....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及复审建筑节能技术产品数量、库房门卫人数	10 批次，视工作需要而定	
		质量指标	取得建筑节能技术产品应用证书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	2020 年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不超预算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100%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项目单位填报人：

联系电话：